

保險費付款授權書

範 例

填寫「申請日期」

申請日期：民國 112 年 12 月 01 日

 首期暨續期/續保保險費(含不定期超額/增額保險費) 首期保險費 續期/續保保險費(含不定期超額/增額保險費)

授權人已詳閱本授權書約定條款，同意於本授權書生效後，授權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南山人壽)按期扣款代付下列指定保單之應繳保費，立授權書人同意授權南山人壽於處理保險契約之授權編號予金融機構/郵局，授權南山人壽代為辦理保險費付款授權書。

要保人簽名並填寫行動電話號碼。

請務必簽名

倘填寫本授權書時尚無保單號碼，請於下行填寫可連結授權人所欲授權保險契約之授權編號。

授權編號：A123456789-1201

注1：授權編號即被保險人身分證統一編號/居留證/護照號碼+被保險人名冊所載第一位被保險人之身分證統一編號/居留證/護照號碼請由左至右填寫10碼，如不足10碼，空位不須填寫。

首期無保單號碼需填寫授權編號即被保險人身分證統一編號/居留證/護照號碼+要保書填載之申請月日，共14碼。

要保人簽名：(請與要保書簽名一致)

王南山

行動電話：0912-345-678

法定代理人簽章：

保單號碼【本授權書指定之所有保單，其要保人必須為同一人】

1 N123456789

2

3

4

5

6

本授權書指定之所有保單，其要保人必須為同一人。

填寫授權人(即帳戶或信用卡持有人)資料，包含姓名(戶名)、身分證字號、出生年月日、聯絡地址及電話號碼，並勾選授權人與指定保單之關係。倘為外籍人士其身分證字號欄位應同於銀行開戶留存之資料。

※授權資料若有塗改，請要保人務必於塗改處簽名。若係授權以金融機構轉帳方式繳付保費

授權人(金融機構/郵局帳戶或信用卡持有人)姓名：王南山
※授權人姓名請以正楷填寫
身分證字號 / 統一編號：A123456789 出生日期：民國 111 年 10 月 01 日
授權人與指定保單之關係： 要保人 被保險人 受益人
聯絡地址：台北市信義區 〇〇 路 〇 段 〇 號 〇 樓
電話：02-8700-1234 (聯絡地址/電話僅供本授權之用，倘欲變更保單收費地址請填寫「契約變更/復效/保單補發申請書」)

金融機構/郵局轉帳或信用卡繳費(請擇一填寫，外幣保單不得勾選信用卡)(※授權人簽章即表示同意本授權書各項約定)

金融機構

台幣保單 外幣保單 幣別 美元 澳幣 人民幣 ※詳註 3

土地銀行 元大銀行 中國信託 玉山銀行 台新銀行 台北富邦

合作金庫 兆豐銀行 第一銀行 華南銀行 彰化銀行 臺灣銀行

臺灣企銀 遠東銀行 其它 〇〇 銀行

金融機構代號：1231234 〇〇 分行 必填

帳號：01234567891234 ※詳註 4
請依存摺帳號(非金融卡號碼)由左至右填寫，空位不補零。

留存印鑑/存戶簽章
(請使用存款帳戶留存之印鑑)

王南山

- 金融機構或信用卡繳費請擇一填寫
- 選擇金融機構扣款：請勾選保單幣別，並填寫金融機構代號、銀行名稱、分行名稱、帳號。請蓋授權銀行帳號之原留印鑑/存戶簽章。
- 選擇信用卡扣款：請勾選「信用卡別」並填寫發卡機構名稱、卡別、卡號、有效期限。信用卡持卡人簽名需與卡片背面簽名相符。

郵局 存簿儲金 代號：700 委託機構代號：507 劃撥儲金 帳號：※詳註 4

ACH 發動行：中國信託(8220901) 交易代號：704(人壽保險費) 發動者統編：1145

信 用 卡

外幣保單不適用

南山人壽聯名卡 其他信用卡/發卡機構名稱：〇〇 銀行

卡別： VISA MasterCard JCB 美國運通卡(AE)

信用卡卡號：4321-4321-4321-4321

有效期限：至 12 月 28 年(西元)(請按信用卡卡面月年數字填寫)

注：若有效期限因重新發卡而有變動時，請通知南山人壽以利續期/續保保險費之收取，如未接獲您的通知，南山人壽將自動展延，以維護您的權益。

王南山

註：1、首期保險費自授權書送達南山人壽翌日起進行核印，並依南山人壽作業進行請款，各金融機構扣款完成時間，請參閱南山人壽企業網站。
2、不定期超額/增額保險費相關規定，請參閱背面之授權書約定條款第參條、第肆條及其他有關約定。
3、外幣保單請務必註明幣別，一份授權書授權同一幣別進行扣款，不同幣別之保單請分別填寫授權書。授權扣款之外幣帳戶須與保單所對應之幣別相同。外幣保單授權扣款銀行，請參閱南山人壽企業網站。南山人壽保留變動扣款銀行之權利，如有異動或新增將於網站公告，請保戶申請時先行確認。
4、請授權人確認授權資料均正確無誤及開戶印鑑/信用卡簽章樣式與金融機構或郵局留存之資料一致(授權人授權他人代為填寫者，亦同)，方於本授權書上簽章/簽名，以避免日後因資料有誤產生爭議，將由授權人承擔相關風險。
5、倘扣款日適逢國定假日或發生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之事由致無法扣款，將會順延至次一營業日扣款。另保單扣款日亦可能因辦理契約變更或重送保費付款授權書等原因而異動，請您留意。

轉帳銀行印鑑核對		南山人壽填寫			
主管	經辦	送件單位	送件業務員代碼	送件業務員簽章	受理單位
		〇〇	123456	艾南山	
本人確認已核對本授權書填寫各項內容無誤，並已由要保人與授權人親自簽名(章)。					

